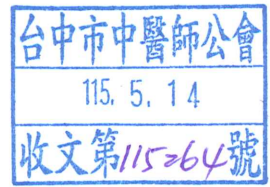


正本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420206臺中市豐原區中興路136號  
承辦人：技士林佳儀  
電話：04-25265394#3232  
傳真：04-25156592或04-25155449  
電子信箱：hbtcm01696@taichung.gov.tw

404016

臺中市北區崇德路1段156號11樓5室

受文者：臺中市中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5月12日

發文字號：中市衛醫字第115005208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請至本局公文大附件系統下載，下載網址：<https://annexf.hbtc.gov.tw?C=u8mte6>，公文文號：1150052089，驗證碼：395HWF，下載期限：2026-08-03）

主旨：檢送本局115年4月30日召開「115年中醫診所督導考核說明會」會議紀錄1份（如附件），請查照。

正本：臺中市中醫師公會、臺中市大臺中中醫師公會

副本：臺中市食品藥物安全處、本局保健科、本局長期照護科、本局疾病管制科、本局醫事管理科

局長 曾粹展

#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115 年中醫診所督導考核說明會 會議紀錄

壹、時間：115 年 4 月 30 日（星期四）下午 3 時

貳、地點：本局 2 樓 2-1 會議室

參、主席：曾局長梓展

紀錄：林佳儀

肆、出席人員：臺中市中醫師公會、臺中市大臺中中醫師公會代表

伍、列席人員：本市食品藥物安全處、本局保健科、長期照護科、疾病管制科、醫事管理科

陸、主席致詞

柒、業務報告：詳如簡報資料

捌、政策宣導：詳如簡報資料

## 一、醫事管理科：

- (一) 115-116 年度診所醫療品質及病人安全工作目標「有效溝通」項新增「積極參與病人安全事件通報」，如發生病人安全事件，請依醫療事故預防及爭議處理法進行重大醫療事故通報。
- (二) 收費及廣告，請依據醫療法規定辦理。
- (三) 按 115 年 3 月 23 日衛部中字第 1151860201 號令（115 年 6 月 23 日生效），進針、行針及留針應由中醫師親自為之；出針係指過程中，施行舒緩氣血之搖針，並緩慢退出皮膚外之操作，屬醫療輔助行為，由中醫師執行或相關醫事人員依醫囑及各該專門職業法規訂定之業務執行之；中醫師確認完成上開該次針灸治療後單純拔除針具動作，並未有補瀉行氣或任何輔助治療之操作，僅為單純收針程序，非屬醫療行為。上述過程須由中醫師進行判斷是否得由相關人員協助執行並落實督導責任以避免衍生爭議。
- (四) 按「民俗調理業管理規範」規定，傳統整復推拿營業場所設置，如與醫療機構同一地址，應有實體區隔、且獨立門戶及市招。傳統整復推拿人員非醫事人員，不得受聘僱於醫療機構及從事依法應由中醫師執行之中醫傷科推拿業務。
- (五) 如有發現幼兒疑似遭受虐待或不當對待情形時，請協助即時撥打 113 保護專線通報或至社會安全網-關懷 e 起來系統通報。
- (六) 請加強性別平等宣導以及性騷擾防治。

(七) 如有遇醫療暴力情形，請落實雙向通報。

(八) 推廣無障礙友善就醫環境。

(九) 推廣低碳永續，請各診所踴躍參加本市醫療機構低碳認證計畫。

**二、疾病管制科：**人類免疫缺乏病毒傳染防治及感染者權益保障條例宣導。

**三、保健科：**請踴躍加入長者內在能力檢測推動計畫（ICOPE），並落實評估異常個案之轉介及追蹤：

(一) 申請方式：至本局網站-醫療院所交流平台-公告徵求辦理「115年長者內在能力檢測推動計畫」之本市合約醫療機構。<https://www.health.taichung.gov.tw/3160529/post> 下載申請書，填寫完成郵寄至臺中市政府衛生局保健科黃小姐或邱小姐收(臺中市豐原區中興路136號)，審核完成後將另行通知。

(二) 有關長者功能評估相關資訊，請與衛生局保健科承辦人聯繫，電話：(04)2228-9111 分機 70204 或 70203 黃小姐或邱小姐。

**四、長期照護科：**為及早發現社區中潛在的失智症患者，提升本市失智症確診率與照護服務涵蓋率，鼓勵診所加入臺中市 115 年度「失智友善醫事單位獎助計畫」，共同守護市民的腦部健康，打造失智友善的臺中市。【何小姐 #71094】

**玖、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本局醫事管理科

案由：有關 115 年中醫診所督導考核方式與時程規劃，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市現有中醫診所家數統計如下表(資料來源：醫事管理系統機構開業現況統計至115年2月24日)：

分類 機構別	城中區 (8區)	非城中區 (21區)	合計
中醫診所	507	335	842

二、施行方式：分二階段進行督導考核。

(一) 第一階段：書面審查。

1. 為推動節能減碳及無紙化作業，比照去（114）年採填報 google 表單方式進行第一階段書面審查，請公、協會協助會員儘量採用電子表單回報，如填寫確實有困難者，再改採紙本方式進行回報。
2. 表單檢視及編輯權限將開放予公會窗口，以利公會追蹤會員填報情況（請於會後提供公會窗口人員 g-mail 帳號，以利開通權限）。
3. 實施期間：115 年 5 月 15 日至 5 月 31 日，請公會協助於會員於 5 月 31 日前完成填寫電子或紙本表單；紙本表單請於 6 月 15 日前協助繳回本局。

（二）第二階段：實地訪查。

1. 配合中醫藥司訪查計畫進行查核，另針對高風險者（高齡醫師、2 年裁罰、陳情檢舉案件）進行查核。
2. 由稽查人員採電子表單方式進行勾稽（[附件 1](#)），另填寫「115 年臺中市診所督導考核現場查核確認表」（[附件 2](#)）紙本繳回本局。（安全組部分則使用派案系統，不須填寫確認表）
3. 實施期間：115 年 6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配合陳情檢舉案部分則持續實施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

決議：依說明二辦理本（115）年度中醫診所督導考核，請公會協助輔導會員儘量採行以電子方式回報。

【提案二】

提案單位：本局醫事管理科

案由：有關 115 年中醫診所督導考核實地訪查家數、人員及流程，提請討論。

說明：

一、近 3 年度督導考核辦理成果如下：

年度 (診所總家數)	中醫藥司 稽查計畫	高齡 醫師	陳情檢舉 及 2 年裁處	一般督考	合計
112 (811)	406	34	40	166	646 (79.65%)
113 (822)	376	42	7	無	425 (51.70%)
114 (835)	468 (含高齡醫師)	1	2	無	471 (56.40%)

## 二、115 年實地考核規劃：(流程表如[附件 3](#))

### (一) 中醫藥司訪查計畫：

併同本市食品藥物安全處中醫藥司稽查計畫辦理，名單由本市食品藥物藥粧組提供，共預計查核 449 家(含 75 歲以上高齡醫師 61 家)。

### (三) 2 年裁罰：

篩選 113、114 年曾違反醫師法及醫療法之診所或負責醫師，由醫事管理科人員執行，排除前揭應查名單後，**預計查核 5 家**。

(四) **陳情檢舉**：併同醫事管理科接獲之陳情檢舉案件查核，由安全組稽查員執行，**初估查核 10 家**。

(五) **一般督考**：抽查 **42 家**診所，由衛生所執行。

## 三、實地訪查流程：

(一) 自 115 年 6 月 1 日起配合各項業務開始執行實地訪查，由訪查人員採取 google 表單勾稽，並填寫「115 年臺中市診所督導考核現場查核確認表」，於 115 年 10 月 31 日前繳回醫事管理科彙整；安全組查核則使用稽查系統表單並進行線上簽名，系統無法使用時亦可改使用 google 表單，惟請搭配前述紙本確認表使用。

(二) 如現場查有不符事項，由訪查人員輔導並請診所限期改善，提供相關改善佐證資料予醫事管理科，重大缺失或需現場查核者由醫事管理科派案請安全組再次複查，屆期未改善者將依規裁罰。

## 四、綜整 115 年實地訪查情形如下表：

項目		家數	比率	實地訪查人員	查核期間
衛生業務	1. 中醫藥司稽查計畫(含 75 歲以上高齡醫師)	449	53.32%	食安處安全組	6/1~10/31
高風險	2. 2 年裁處	10	1.19%	醫管科	7/1~10/31
	3. 陳情檢舉	5	0.59%	食安處安全組	6/1~12/31
	4. 一般督考	42	4.99%	衛生所	6/1~10/31

項目	家數	比率	實地訪查人員	查核期間
合計	506	60.10%		

決議：

一、為鼓勵本市診所響應節能減碳並加入本市醫療機構低碳認證計畫，申請加入之診所得 2 年（申請當年及隔年）免除「一般督考」之實地訪查（如為配合其他項目或有陳情檢舉案件者仍需實地訪查）；本年度原定一般督考家數為 42 家，115 年醫療機構低碳認證計畫（診所版）目標數至少 42 家（希望可達 50 家），請 2 大公會協助鼓勵參加。

二、承上，經討論，修正督導考核實地訪查家數如下，餘按說明事項辦理：

項目	家數	比率	實地訪查人員	查核期間	
衛生業務	1. 中醫藥司稽查計畫(含 75 歲以上高齡醫師)	449	53.32%	食安處安全組	6/1~10/31
高風險	2. 2 年裁處	5	0.59%	醫管科	7/1~10/31
	3. 陳情檢舉	10	0.24%	食安處安全組	6/1~12/31
合計	464	55.11%			

### 【提案三】

提案單位：本局醫事管理科

案由：有關 115 年中醫診所督導考核表項目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115）年度考核內容紙本如[附件 4](#)，電子表單如[附件 5](#)。

二、本次考核內容修正重點如下：

（一）【新增】配合衛生福利部考評項目，加入掛號費收費情形，並將於後續彙整公告本局網站。

（二）依據衛生福利部「115-116 年度診所醫療品質及病人安全工作目標」策略內容酌修文字。

（三）針對「用藥安全」一節，不以醫師、調劑人員劃分，改以業務性質劃分，以符合內容合理性。

(五) 性騷擾防治及兒少保護增加相關宣導內容。

(六) 刪除「公告病歷複製本申請流程及收費方式」，併入「公開揭示診所之收費標準」項敘述

(七) 紙本部分刪除參考附件，相關資料 ([附件 6](#)) 可至本局網站下載。

決議：依附件線上或紙本督考表內容進行本(115)年度中醫診所督導考核。

#### 【提案四】

提案單位：本市食品藥物安全處

案由：有關本市食品藥物安全處配合衛生福利部中醫藥司 115 年度稽查計畫，將併入本市 115 年督導考核辦理，提請討論。

說明：

一、為確保民眾用藥安全，衛生福利部中醫藥司訂定 115 年度稽查計畫，涉及中醫醫療機構之查核重點如下（查核表如[附件 7](#)）：

(一) 調劑、供應毒劇藥品，須有醫師之處方，且其處方箋應保存 5 年。

(二) 所使用之藥品應領有藥品許可證（飲片除外），及有無過期、變質或摻加西藥（必要時抽驗）、禁藥之情形。

(三) 處方調劑藥品，應由中醫師處方，由院內調劑人員調劑，供該特定病患服用。

(四) 所交付藥品（含自費藥品）之容器或包裝上，有無載明病人姓名、性別、藥名、劑量、數量、用法、作用或適應症、警語或副作用、醫療機構名稱與地點、調劑者姓名及調劑年、月、日。

(五) 除依處方調劑供應藥品外，不得販賣藥品。

二、為提升行政效率，上開查核事項將併於中醫診所督考時一併執行，預計查核 449 家。

決議：配合中醫藥司稽查計畫辦理 115 年度中醫診所督導考核。

#### 壹拾、臨時動議：

一、請 2 大公會鼓勵中醫診所加入敬老愛心卡行列。

二、醫事人員申辦執/停/歇業線可透過線上系統申辦，請公協會協助推廣多加利用。

#### 拾壹、散會